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縣桃園市公所 函

320

桃園縣中壢市健行路229號

地址：33053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7號

承辦人：張斯雯

電話：03-3348056#1110

電子信箱：civil1770@taocity.gov.tw

受文者：駱嘉鵬 君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7月11日

發文字號：桃市民字第10200499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本市102年語文競賽謹訂7月26日(星期五)於本市大有國小舉行，茲敦聘 台端擔任本市語文競賽評審工作，請 貴屬機關予以公假一日，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旨揭競賽於是日上午7時40分召開評審會議(備有早餐)，請準時到達本市大有國小(地址：桃園縣桃園市大有路220號)4樓視聽教室報到，並請攜帶私章及本函，必憑辦理停車等相關事宜。
- 二、檢附本市語文競賽賽程表、競賽內容範圍暨評判標準、評審停車證及各競賽項目評審名單各1份。

正本：吳鳳嬌 君、辛玉蓉 君、楊延生 君、吳德業 君、賴悅珊 君、高鴻怡 君、王亞賢 君、葉春櫻 君、彭玉宜 君、陳中順 君、萬榮輝 君、陳明仁 君、邱文錫 君、黃美慈 君、駱嘉鵬 君、蔡淑華 君、黃慶宗 君、李明芸 君、吳文益 君、黃英偉 君、徐松芳 君、范姜運榮 君、詹玉蘭 君、林芷婕 君、黃木姻 君、游月鈴 君、謝明娜 君、徐自弘 君、曾春江 君、陳志仁 君、蔡明翰 君、劉千銘 君、呂素美 君、李明宗 君、劉明新 君、廖輝煌 君、張明侃 君、陳秀惠 君、房瑞美 君、范姜春枝 君、李安邦 君、周素娥 君、鄭淑珍 君、饒瑞峰 君、莊金永 君、傅桂珠 君、王博成 君、賴長泓 君、吳俊生 君、賴文英 君、陳宏銘 君、吳吉祥 君、汪體臺 君、徐貴榮 君、盧有亮 君、邱新春 君、鍾自妹 君、戴振浩 君、林勤妹 君

副本：桃園縣桃園市大有國民小學、本所民政課(均含附件)

市長 蘇 家 明